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理學院

102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 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3 年 3 月 5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：10

二、地點：本校科學館 B407

三、主席：賴院長慶三

記錄：陳麗娟助教（分機 63628）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上次院課委會（102.11.26）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

提案編號	案由	決議	提案單位	執行情形
1	本院數資系 103 學年度「大學部」、「碩士班」、「碩士在職專班」課程架構修訂乙案，提請討論。	1. 「碩士班」、「碩士在職專班」原擬新增科目「遊戲式學習」科目名稱調整為「數位遊戲式學習」，其科目教學計畫將同步抽換。 2. 各班別之「科目中文名稱」與「科目英文名稱」請數資系會後再行對照調整，並於明天中午前確認完成。 3. 餘照案通過，依程序送校課委會審議。	數資系	本院已依程序提送 102.12.11 校課委會、102.12.18 教務會議審議。
臨時動議	關於學校通知各系所下學期兼任教師數應再刪減 2 名事宜，提請討論。	本建議將送請相關單位卓參。	各學系	本院已於會後簽請相關單位卓參，簽示結果詳如議程 P3。

六、報告事項

1. 因應本學期第 2 次校課委會開會時程為 103.5.14，故各系所 103 學年度課程架構或科目仍有調整需求者，敬請於 4/20 前經系課委會通過，依程序提送院課委會、校課委會、教務會議審議。
2. 本校通識教育中心公告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，補助通識課程教師辦理所授通識課程相關校外教學見習、觀摩交通費用申請案，申請截止日為 3/5（三），辦理期間自 3/10 起至 6/6 止，並需於 6/13 前核銷完畢。
3. 本校為鼓勵本校學術單位舉辦國內或國際學術研討會，提升學術風氣及教學研究水準，並促進國際化，特訂定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舉辦學術研討會補助要點」（要點請參見 L 夾）。
4. 本校為鼓勵安排學生海外實地學習，增進學生國際移動力，特訂定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海外實地學習課程補助實施要點」（要點請參見 L 夾），補助本校各系（所）開設之專門課程（含海外實地學習計畫者）。

七、提案討論

案由 1：本院體育系 103 學年度「碩士在職專班」課程架構修訂乙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體育學系)

說明：1. 本案業經體育學系 102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 (103.2.25) 討論通過 (如議程附件 1)。

2. 修訂後結果與新增科目之教學大綱，請見議程附件 2。

辦法：本案經理學院院課委會討論通過後，依程序提送校課委會審議。

決議：1. 請體育系會後於新增課程教學大綱補填任課教師。

2. 餘照案通過。修正後內容依程序提送校課委會審議。

案由 2：本院數位系擬於 103 學年度大學部通識課程「數學與數位科技領域」，新增「圖版遊戲與創意教學」科目乙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數位科技設計學系)

說明：1. 本系擬於大學部通識課程新增 2 學分 2 小時之「圖版遊戲與創意教學」科目，課程大綱、開課教師資格簡介詳如議程附件 1。

2. 本案經 103.2.20 數位系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委會通過 (議程附件 2)。

辦法：本案經理學院院課委會討論通過後，依程序提送本校通識教育委員會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依程序提送本校通識教育委員會審議。

案由 3：本院數位系 103 學年度「大學部」、「日間碩士班」、「碩士在職專班」課程科目異動乙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數位科技設計學系)

說明：1. 本系擬調整 103 學年度「大學部」課程規劃 (議程附件 1) 如下：

(1) 新增大三上學期 3 學分 3 小時「微電影製作」(議程附件 1-1)。

(2) 新增大三上學期 3 學分 3 小時「行動應用設計」(議程附件 1-2)。

(3) 新增大四下學期 3 學分 3 小時「創意設計思考」(議程附件 1-3)。

(4) 刪除大三上學期 3 學分 3 小時「DV 影像技法」。

(5) 刪除大四下學期 3 學分 3 小時「創意思考」。

2. 本系擬調整 103 學年度「日間碩士班」課程規劃 (議程附件 2) 如下：

(1) 新增日碩二上學期選修 3 學分 3 小時「藝術文化與產業」(議程附件 2-1)。

(2) 刪除日碩二上學期 3 學分 3 小時「藝術行政」。

3. 本系擬調整 103 學年度「在職碩士專班」課程規劃 (議程附件 3) 如下：

(1) 新增在職夜碩二下學期選修 2 學分 2 小時「藝術文化與產業」(議程附件 3-1)。

(2) 刪除在職夜碩二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「藝術行政」。

(3) 調整在職夜碩「數位藝術表現」開課年級，「2 上」改為「2 下」。

4. 本案經 103.2.20 數位系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委會通過 (議程附件 4)。

辦法：本案經理學院院課委會討論通過後，簽會教務處、進修推廣處，經校長核定備查同意後實施。

決議：1. 請數位系會後再確認與補充以下 2 項內容：

(1) 議程 P48、P51 之「微電影製作」科目英文名稱再確認。

(2) 議程 P52 之「行動應用設計」教學大綱建議再予補充，使內容完整清楚。

2. 餘照案通過。修正後內容依程序簽會教務處、進修推廣處，經校長核定備查同意後實施。

案由 4：本院數資系 103 學年度「大學部」課程科目異動乙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)

說明：1. 本系 103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表，請參見【議程附件 1】、103 學年度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大學部課程雙向細目表，請參見【議程附件 2】。
2. 本案業經本系 103 年 2 月 25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請參見【議程附件 3】。

辦法：本案經理學院院課委會討論通過後，簽會教務處，經校長核定備查同意後實施。

決議：1. 建議修正科目英文名稱如下：

- (1) 議程 P68 之「基礎程式設計」科目英文名稱修正為「Fundamental ~~of~~ Program Design Computer Programming」。
 - (2) 議程 P68 之「計算機與雲端應用」科目英文名稱修正為「Computer ~~Science~~ Applications and ~~Educational~~ Cloud Applications」。
 - (3) 議程 P69 之「微分方程」科目英文名稱修正為「Differential Equations」。
2. 餘照案通過。修正後內容依程序簽會教務處，經校長核定備查同意後實施。

案由 5：本院自然系 103 學年度「大學部」、「碩士班」、「碩士在職專班」、「博士班」課程架構修訂乙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自然科學教育學系)

說明：1. 「103 學年度入學大學部學生」之系所介紹及課程架構如議程附件 1：

- (1) 調整自然科學專長領域必選課程，原「植物形態學」改為「昆蟲學」。
- (2) 「科學教育專題研究」更名為「科學教育研究」，英文名稱不變。

2. 「103 學年度入學碩士班學生」之系所介紹及課程架構如議程附件 2：

- (1) 「科學教育論(Introduction to Science Education)」更名為「科學教育專論(Topics in Science Education)」。
- (2) 科學素養課程中「昆蟲學特論」、「保育生物學」新增為碩博合開。

3. 「103 學年度入學碩士在職專班學生」之系所介紹及課程架構如議程附件 3：

- (1) 本課程架構依照 102 學年度入學教學碩士班課程架構修改，更名、刪除之課程詳見議程附件 3。
- (2) 新增 4 門課程「科學教具研發」、「生態旅遊與設計」、「非制式科學教育」及「科學教育推廣專題研究」，課程大綱如議程附件 3-1~3-4。

4. 「103 學年度入學博士班學生」之系所介紹及課程架構如議程附件 4：

- (1) 科學素養課程中新增碩士班原有課程「昆蟲學特論」、「保育生物學」為碩博合開。

5. 所有學制之學生應具備能力指標全變更為 102.12.19 理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的版本。

6. 本案業經本系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委會議(103.01.13)及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委會議(103.02.27)通過在案，如議程附件 5。

辦法：1. 說明第 3 點之「碩士在職專班」課程架構，經理學院院課委會討論通過後，依程序提送校課委會審議。

2. 其餘班別經理學院院課委會討論通過後，簽會教務處，經校長核定備查同意後實施。

決議：1. 建議修正與補充內容如下：

- (1) 議程 P82 之「科學教育專題研究」科目英文名稱修正為「Study of Science Education」。
- (2) 議程 P96、P103 之「科學教育推廣專題研究」科目英文名稱修正為「Special Topics in Disseminating Science Education」。
- (3) 議程 P97~104 碩士在職專班新增科目補填任課教師如下：

- a. 「科學教具研發」：周金城老師。
 - b. 「生態旅遊與設計」：盧秀琴老師。
 - c. 「非制式科學教育」：張自立老師、辛懷梓老師。
 - d. 「科學教育推廣專題研究」：盧玉玲老師、鄭宏文老師、何慧瑩老師。
2. 餘照案通過。修正後內容依程序辦理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 1：有關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選課辦法」修訂建議乙案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范丙林主任）

- 說明：1. 依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選課辦法」第 5 條第一款，開課人數之上下限，研究所碩士班 25 人為上限。
2. 考量本校部分系所碩士班招生人數超過 25 人（如數位系招生人數 27 人），而該辦法之內容似與現狀衝突，為避免造成行政單位、系所、學生執行之困擾，建請修正之。

決議：依程序簽會教務處，建請考量修正辦法。

九、散會：13 時 30 分

謹陳

院長 賴



103.3.5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理學院

102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 簽到表

開會時間：103 年 3 月 5 日（星期三）12：10

出席者	
姓 名	請 簽 名
主 席：賴慶三院長	賴慶三
校外學者專家：劉緒宗教授	劉緒宗
校外學者專家：郭斯彥教授	郭斯彥
產業界代表：孫榮志先生	請 假
學生代表：范士洪同學	
數 資 系：陳光勳主任	陳光勳
顏榮泉老師	顏榮泉
鄭彥修老師	鄭彥修
自 然 系：廖欣怡主任	廖欣怡
盧玉玲老師	盧玉玲
盧秀琴老師	請 假
體 育 系：水心蓓主任	水心蓓
楊忠祥老師	請 假
楊啟文老師	楊啟文
資 科 系：蕭瑛東主任	蕭瑛東
游象甫老師	游象甫
陳永昇老師	陳永昇
數 位 系：范丙林主任	范丙林
王學武老師	王學武
許一珍老師	許一珍
主席及代表共計 20 位	1/2 (含) 以上出席(10 人)始得開會